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预留份额第三次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预留份额第三次分配的议案》。根据《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规定,公司拟对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或"本员工持股计划")部分预留份额进行第三次分配。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概要

(一) 员工持股计划批准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31日、2021年6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二) 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认购及过户情况

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资金总额为7,200万元,实际认购的份额为2,000万份,实际认购份额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一致。

2021年9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9月9日非交易过户至"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

过户价格为3.60元/股,过户股份共计2,000万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为0.79%。至此,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

(三) 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18日,2023年9月4日召开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对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部分业绩考核指标等内容进行修订。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情况

(一)首次分配认购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首次认购的份额情况如下:

持有人	职务	认购份额 (万份)	占本次计划 总份额的比例	所获份额对应实 施时总股本的比 例
浮婵妮	董事(现已离任)	20	1.00%	0.01%
白建军	监事会主席(现已离任)	20	1.00%	0.01%
潘彤	监事 (现已离任)	20	1.00%	0.01%
王加志	监事 (现已离任)	20	1.00%	0.01%
刘阳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 秘书	8	0.40%	0.00%
潘喜填	监事会主席	15	0.75%	0.01%
孙雪超	监事	10	0.50%	0.00%
张晓雪	财务总监	16	0.80%	0.01%
核心及骨干员工(215人)		1,271	63.95%	0.50%
预留份额		600	30.00%	0.24%
合计		2,000	100%	0.79%

注:在缴款和持有过程中,由于部分参与对象放弃获授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公司对参与对象名单及认购份额进行了调整,上表为首次认购最终参与人数及份额分配情况。上述计算结果的尾差(如有)是由于四舍五入导致的。

(二) 前期预留份额的分配情况

1、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由34名参与对象认购预留份额43.2468万股,本次预留份额分配后,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员工的总人数为245人,其中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4人,核心及骨干员工241人。本员工持股预留份额尚余621.7532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5)。

2、公司于2023年7月1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预留份额第二次分配的议案》,由41名参与对象(均为核心及骨干员工)认购预留份额165万份,对应165万股,本次预留份额分配后,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员工的总人数为253人,其中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4人,核心及骨干员工249人。本员工持股预留份额尚余461.7532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0日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预留份额第二次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

(三)本次预留份额分配情况

为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的需要,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为未来引进合适的人才及其他激励需要预留了600万股(对应600万份份额)预留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总数的30%;前两次预留份额分配完成后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尚余461.7532万份,占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总数的23.09%。

本员工持股计划前两次预留份额分配后至目前,因部分参与对象离职、个人业绩考核等原因,其持有的员工持股份额收回至预留份额。截至目前,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剩余765.11万份,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为38.26%。根据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对前述剩余预留份额进行分配的议案,由不超过260名符合条件的参与对象认购剩余预留份额765.11万份(本次参与对象不含董监高人员),对应765.11万股,最终参与对象名单、人数及最终份额分配情况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受让价格与首次分配价格保持一致,为3.60元/股,预留份额持有人认购出资额为预留受让价格及实际代持期间资金成本(年

化8%, 按实际天数计算)之和。

(四)本次预留份额分配后的情况

本次预留份额分配后,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员工的总人数不超过462人。本次分配完成后,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全部分配完毕,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持有人	职务	本次预留份额分 配后认购份额 (万份)	占本次计划总 份额的比例	所获份额对应 实施时总股本 的比例
刘阳	董事、副总经 理、董事会秘书	8	0.40%	0.00%
潘喜填	监事会主席	18	0.90%	0.01%
孙雪超	监事	11.5	0.58%	0.00%
孙铮	监事	5	0.25%	0.00%
张晓雪	财务总监	16	0.80%	0.01%
核心及骨干员工		1,941.5	97.08%	0.76%
预留份额		0	0	0.00%
合计		2,000.00	100.00%	0.79%

注1:上表中最终参与人员名单、人数及最终份额分配情况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定。上述计算结果的尾差(如有)是由于四舍五入导致的。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预留份额分配的事项符合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预留份额分配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情形,亦不存在向参与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四、其他说明

1、本次预留份额分配后的锁定期、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等后续安排根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确定。

2、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规 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4日